

正本

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收文
2020.9.14
文號NO: 128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承辦人：黃鈴琪
電話：037-559135
傳真：037-559147
電子郵件：lynnchi@ems.miaoli.gov.tw

350
竹南鎮新南里新南街63號4樓-2
號

受文者：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權字第10901810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109年9月1日實施新版「住宅租賃契約書」、「住宅租賃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、「住宅租賃契約書範本」宣導手冊及宣導海報，請協助張貼並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09年8月31日台內地字第1090264698、109026470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苗栗縣租賃住宅服務商業同業公會(理事長:葉福榮)、苗栗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地政士公會、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財政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水利處、本府工務處、本府農業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行政處、本府計畫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人事處、本府政風處、本府工商發展處、本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縣長徐耀昌

秘書長黃震旭

0916
0900

此上公會用公告本函及附件
檢送公會資訊展覽架(共取覽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執行



昌駿斜身舞